

证券代码：835283

证券简称：ST 节水股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1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6月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韩永骞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主席刘会波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史常水因工作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董事李小林因工作原因缺席，委托董事韩永骞代为表决。

董事高鹏、李洪春、张晓坤、赵永财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吉林省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交通银行吉林省分行申请贷款人民币 2100 万元，期限三年，利率按固定年利率 4.95% 执行，公司以吉林省泽润高效节水灌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位于白城市白城工业园区珠江路 2666-4 号的吉房权证白字第 FQ15009427 号、吉房权证白字第 FQ15009428 号、吉房权证白字第 FQ15009429 号不动产为此笔业务提供抵押担保，土地总面积 100099.17 平方米，房屋总面积 6900.57 平方米。

公司拟授权法定代表人韩永骞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信贷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具体日期以披露为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事项：

关于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吉林省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3日